田野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利刚)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 责任。

本人王利刚,作为田野创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4 年,我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 工作细则》的要求,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忠实、勤勉、认真地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本人保持关注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积极参加公司召集的相关会议, 认真审议董事会议案,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 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及独立性情况

本人自2022年2月至今任田野创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担任除独立 董事之外的其他职务, 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处担任任何职务: 没有为公司或其附属企 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除独立董事津贴外,没有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 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处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 况。

报告期内,本人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 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履职情况

(一) 出席董事会、股东会的情况

2024年度,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我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会,认真审阅会议材料,积极参与各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董事会			股东会	
	出席次数	出席方式	投票情况	列席次数	出席方式
王利刚	14	现场+通讯	同意	2	现场+通讯

(二) 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薪酬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 5 次,本人均出席,对各项议案均为"同意"意见。具体情况为:

1、履行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责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日期	审议内容
1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2024年3月20日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议案》、《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	2024年4月26日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3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	2024年8月8日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	2024年10月29日	《关于 2024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责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日期	审议内容
1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	2024年8月8日	《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3、履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职责

序 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日期	审议内容
1	独立董事 2024 年 第一次专门会议	2024年3月20日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	独立董事 2024 年 第二次专门会议	2024年4月26日	《关于为子公司海南达川食品有限公司申请银行 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湖北田野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日期	审议内容
			农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 议案》
3	独立董事 2024 年 第三次专门会议	2024年7月1日	《关于为子公司海南达川食品有限公司申请银行 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	独立董事 2024 年 第四次专门会议	2024年7月22日	《关于为子公司湖北田野农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三农场支行申请 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子公司湖北 田野农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荆门分行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5	独立董事 2024 年 第四次专门会议	2024年11月7日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海南达川食品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湖北田野农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与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进行监督检查,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计划、审计工作重点、审计过程需各方协调事项等进行积极探讨和交流。

四、在公司现场工作的时间及内容

报告期内,本人通过参加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及其他情形,定期了解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和内控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就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及未来发展战略,与公司经营管理层进行了深入交流和探讨,就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管理等进行督导,累计现场工作时间为 15 天。与公司其他董事、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积极对公司经营管理献计献策。

五、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的工作

1、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报告期内,本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监督公司对重大事项履行的披露义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情况提供了良好的信息渠道,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切实维护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2、监督公司经营治理。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及相关人员进行充

分沟通,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深入了解公司的财

务管理、募投项目建设与管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关联交易、员工持股计划、承

诺履行等相关情况,关注公司治理及日常经营,运用专业知识获取决策所需的信息和

资料,对重大事项发表意见和建议,并持续关注事项的执行情况。

六、培训和学习情况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注重学习中国证监会、北交所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

2024年,本人积极参加证监会、北交所、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相关培训活动,线

上参加北交所独立董事专项培训,赴广西证监局现场接受《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持续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减持和持股管理》监管提示,学习新修订的《公司法》、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2024年修订)》等,进一步熟悉相关制度规则,更好

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为公司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更多意见和建议,携手公

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

2025年,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本着诚信与勤勉的原则,独立、

客观、公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

展提供更具建设性的建议, 更好地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

法权益。

田野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利刚

2025年4月29日